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于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10日、2022年6月28日、2022年7月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部分银行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077、2022-085、2022-088），于2022年7月19日、2022年8月19日、2022年9月20日、2022年10月26日、2022年11月26日、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月31日、2023年2月2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2022-111、2022-124、2022-139、2022-152、2022-169、2023-015、2023-031），涉及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述公告。

根据公司对相关被冻结账户核实和统计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冻结银行账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1	北京银行	0039……5576	498,051,762.50
2	北京银行	2000……1549	495,618,875.18
3	工商银行	4000……7758	562,542,475.28
4	工商银行	4000……5506	933,441.04
5	工商银行	1617……9987	556,256,151.81
6	光大银行	3894……8371	323,753.41
7	光大银行	7858……7420	1,570,660.15
8	光大银行	3894……8968	1,992,717.03

9	广发银行	9550.....0443	841,115.96
10	广发银行	9550.....0263	697,021.06
11	华夏银行	1086.....4362	562,124,544.92
12	华夏银行	1086.....4044	556,621,258.10
13	建设银行	1100.....2032	561,057,029.48
14	建设银行	4420.....4335	99,199,206.36
15	建设银行	4420.....6394	79,329,888.14
16	建设银行	4420.....8985	64,517,007.94
17	建设银行	4205.....0800	6,067.73
18	建设银行	3605.....0679	3,590,166.12
19	建设银行	3605.....1129	411,068.98
20	建设银行	3515.....1211	556,289,265.00
21	建设银行	3515.....1210	556,289,265.00
22	建设银行	3200.....2998	556,289,265.00
23	建设银行	4600.....0762	556,005,050.00
24	建设银行	4400.....5768	556,289,265.00
25	建设银行	3205.....0750	556,000,000.00
26	交通银行	4430.....0160	6,489,306.01
27	交通银行	4430.....3136	3,842,997.01
28	农业银行	4102.....9147	4,127,212.01
29	农商银行	0002.....5695	11,454,655.01
30	新余农商行	2104.....7005	8,154,572.65
31	兴业银行	3370.....9079	588,576,904.57
32	兴业银行	1292.....2843	559,188,957.71
33	招商银行	5519.....0710	557,298,681.75
34	招商银行	5519.....0815	556,627,750.05
35	浙商银行	1000.....4083	170,279.48
36	浙商银行	5840.....9861	1,863,763.40
37	中国银行	1171.....7411	295,988.51
38	中国银行	5209.....9539	559,836,488.65
39	中国银行	4299.....4178	556,748,369.88
40	中国银行	2169.....9455	556,496,973.49
41	中国银行	7432.....8934	557,392,111.92

42	交通银行	4318……3426	185,050.00
43	江西银行	7909……0019	563,222,657.49
44	江西银行	7909……0028	557,296,349.67
45	民生银行	694……700	495,144,729.17
46	民生银行	636……266	560,756,672.44
47	浦发银行	7924……0951	557,474,723.10
48	村镇银行	6502……0028	551,014.47
49	平安银行	1500……4437	411,542.58
50	兴业银行	3370……4670	1,436,392.48
51	交通银行	4438……6435	1,126,328.48
52	民生银行	611……115	1,126,328.48
53	招商银行	7559……0301	310,064.00
54	中国银行	7445……9730	310,064.00
55	农业银行	44-46……3643	41,233.12
56	农业银行	44-50……4507	15,139.63
57	农业银行	44-23……2842	139,132.02
58	工商银行	0200……2196	5,726,061.38
59	招商银行	5719……0402	1,877,648.44
60	招商银行	5719……0203	6,737,274.63
61	招商银行	5719……0706	6,737,274.63
62	招商银行	5719……0308	1,033,705.25
63	建设银行	1105……0850	1,053,012.06
	被申请冻结金额合计		14,674,123,730.81 ^注

注：1.该合计金额为被申请冻结金额，上述银行账户实际冻结金额合计为91,798,267.70元。

2.公司因部分债务逾期事项，新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多次冻结。

二、公司相关应对措施

公司目前正大力推动相关诉讼纠纷的解决，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也会通过加强与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采取积极措施回笼资金，推动应收账款回收工作，争取早日将相关银行账户解除冻结。

随着公司相关诉讼的解决，相关方将依照约定或者判决、裁定等解除前期对公司采取的冻结银行账户等保全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

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警示

1、退市风险

公司因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前述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此外，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被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 2022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或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为非标准的审计意见，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立案调查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720224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如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事项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风险

因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第（六）款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日，该种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

4、诉讼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总计 32,071.03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38.06%。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 12,826.95 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 19,244.08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2023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041、2023-044），因公司部分债

务逾期，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起诉讼，诉讼金额分别为 49,075.25 万元、6,012.31 万元、38,639.29 万元。

由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5、大额债务逾期的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公司累计未能如期偿还债务本金合计 94,50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406.80%。因上述债务逾期事项，公司新增大额诉讼、银行账户被冻结等情形。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